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尚处于沟通、协商阶段，具体收购资产和出售资产比例及金额尚未确定，将根据交易各方最终谈判结果确定交易对价及最终交易方案，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收购资产和出售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南风 证券代码：000737）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2），并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停牌期间，经公司与相关各方协商、论证，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并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

公司已聘请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恒一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担任本次重组的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初步确定将部分资产与控股股东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资产进行置换。公司正在与相关方就交易方案等事项进行沟通、协商，目前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框架协议。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的具

体细节及核心条款进行进一步沟通。

本次交易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审计和评估基准日，最终交易对价以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交易对价及定价原则将在收购协议和出售协议中作详尽约定。

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鉴于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日